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派車單 編號：

附件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用車事由 |  | 車輛種類 |  車 | 裝載物 料品名 |  |
| 目的地 |  | 搭乘人數 | 人 |
| 用車時間 |  年 月 日 時 分起 至 年 月 日 時 分止 |
| 申請單位 |  | 申請人 |  蓋章 | 主管 | 蓋章 |
| 核派單位 | 派用車輛車號 |  | 駕駛姓名 |  |
| 用車時限 月 日 時 分止 | 車輛管理員蓋章 |  | 主管蓋章 |  |
| 車輛使用紀錄 |
| 車次 | 起訖地點 | 起訖時間 | 行駛時間 | 行駛里程 | 用車人簽章 | 出場前里程表讀數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回場後里程表讀數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累計行駛里程 |
| **備註** | **□用車人已詳閱下列事項：**1. 車上嚴禁抽菸。
2. 車上堆置辦活動物品，請於活動結束後清除完畢。
3. 外縣市出差及非上班時間用車請先與駕駛聯繫(夜間請於下班前3小時，假日於前一個上班日下班前3小時)。
4. 依本局93年度第3次勞資會議，假日出勤請以8小時為原則。
 | 公里 |
| 添加燃料數量 | 公升 |
| 駕駛人員簽名 |  | 管理人員簽章 |  |

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派車單 編號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用車事由 |  | 車輛種類 |  車 | 裝載物 料品名 |  |
| 目的地 |  | 搭乘人數 | 人 |
| 用車時間 |  年 月 日 時 分起 至 年 月 日 時 分止 |
| 申請單位 |  | 申請人 |  蓋章 | 主管 | 蓋章 |
| 核派單位 | 派用車輛車號 |  | 駕駛姓名 |  |
| 用車時限 月 日 時 分止 | 車輛管理員蓋章 |  | 主管蓋章 |  |
| 車輛使用紀錄 |
| 車次 | 起訖地點 | 起訖時間 | 行駛時間 | 行駛里程 | 用車人簽章 | 出場前里程表讀數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回場後里程表讀數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累計行駛里程 |
| **備註** | **□用車人已詳閱下列事項：**1. 車上嚴禁抽菸。
2. 車上堆置辦活動物品，請於活動結束後清除完畢。
3. 外縣市出差及非上班時間用車請先與駕駛聯繫(夜間請於下班前3小時，假日於前一個上班日下班前3小時)。
4. 依本局93年度第3次勞資會議，假日出勤請以8小時為原則。
 | 公里 |
| 添加燃料數量 | 公升 |
| 駕駛人員簽名 |  | 管理人員簽章 |  |

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公務車輛節能（省油）措施自我檢核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次 | 項 目 | 是 | 否 |
| 1 | 車輛定期保養，隨時檢查油、氣、水、電的補充，並保持標準輪胎氣壓 |  |  |
| 2 | 車輛勿堆放不必要之雜物，以及加裝不必要之電器用品 |  |  |
| 3 | 冷車發動後，以低速行駛暖車，並落實「臺北市推動停車熄火計畫」停車惰轉不得超過3分鐘之規定 |  |  |
| 4 | 起步加速溫和平穩，依說明書建議速度變換檔位，勿猛踩油門、急煞車 |  |  |
| 5 | 車輛停放儘量放置陰涼處，減少日曬減低車內溫度 |  |  |

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公務車輛節能（省油）措施自我檢核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次 | 項 目 | 是 | 否 |
| 1 | 車輛定期保養，隨時檢查油、氣、水、電的補充，並保持標準輪胎氣壓 |  |  |
| 2 | 車輛勿堆放不必要之雜物，以及加裝不必要之電器用品 |  |  |
| 3 | 冷車發動後，以低速行駛暖車，並落實「臺北市推動停車熄火計畫」停車惰轉不得超過3分鐘之規定 |  |  |
| 4 | 起步加速溫和平穩，依說明書建議速度變換檔位，勿猛踩油門、急煞車 |  |  |
| 5 | 車輛停放儘量放置陰涼處，減少日曬減低車內溫度 |  |  |

表單的頂端